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调整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调整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调整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3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为 82,860.00 万元，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5 日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25）。

2. 根据公司业务拓展和实际经营情况，对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作出合理调整，2023 年度预计关联交易金额由 82,860.00 万元调整为 106,860.00 万元。其中，因公司拓展业务增加，公司子公司向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投资集团”）子公司销售热力等商品的关联交易金额调增 6,000.00 万元；公司及子公司接受关联人河南投资集团全资子公司河南省人才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人才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的业务外包、培训、招聘、咨询等服务的关联交易金额调增 4,000.00 万元，公司及子公司接受关联人河南投资集团子公司提供的生产运营维护、餐饮、物业、运输等服务的关联交易金额调增 15,200.00 万元；以上合计调增 25,200.00 万元。

3.2023 年 12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调整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赵书盈先生、余德忠先生、余其波先生回避了对议案的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4.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调整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

(二)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调整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的预计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河南投资集团子公司	采购设备、配件	市场价	1,050.00	0	1,050.00
	小计			1,050.00	0	1,050.00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河南投资集团子公司	销售煤炭	市场价	18,500.00	0	18,500.00
	河南投资集团子公司	销售热力等商品	市场价	24,000.00	6,000.00	30,000.00
	河南投资集团子公司	销售电能	市场价	12,500.00	0	12,500.00
	小计			55,000.00	6,000.00	61,000.00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河南投资集团子公司	提供技术服务、代理服务	市场价	1,800.00	0	1,800.00
	小计			1,800.00	0	1,800.0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河南省人才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提供的业务外包、培训、招聘、咨询等服务	市场价	14,000.00	4,000.00	18,000.00
	河南投资集团子公司	提供的生产运营维护、餐饮、物业、运输等服务	市场价	9,800.00	15,200.00	25,000.00
	小计			23,800.00	19,200.00	43,000.00
向关联人租赁房屋	河南投资集团	租赁办公楼	市场价	500.00	0	500.00
	小计			500.00	0	500.00
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管理其资产	河南投资集团	委托代为管理其资产		710.00	0	710.00
	小计			710.00	0	710.00
合计				82,860.00	25,200.00	108,060.00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人介绍

1.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0001699542485

法定代表人：闫万鹏

注册地址：郑州市农业路东 41 号投资大厦

注册资本：人民币 120 亿元

成立日期：1991 年 12 月 18 日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建设项目的投资、建设项目所需工业生产资料和机械设备、投资项目分的产品原材料的销售（国家专项规定的除外）；房屋租赁（以上范围凡需审批的，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

河南投资集团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票 943,700,684.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1.85%，实际控制人为河南省财政厅。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河南投资集团(未经审计)合并报表资产总计 3099.54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758.14 亿元，营业收入 392.77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56 亿元。

2. 郑州豫能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豫能”）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82MA3X87U148

法定代表人：赵庆恩

注册地址：荥阳市贾峪镇祖始村鲁庄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8,000 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输电、供电业务；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热力生产和供应；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大数据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租赁；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郑州豫能：现为河南投资集团全资子公司。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郑州豫能(未经审计)合并报表资产总计 54.99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6.19 亿元，营业收入 14.79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0.74 亿元。

3. 河南省人才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5MA3X6PQ842

法定代表人：郝国庆

注册地址：郑州市金水区农业路 41 号投资大厦 2207 房间

注册资本：5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6-01-19

营业范围：许可项目：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建筑劳务分包；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文件、资料等其他印刷品印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生产线管理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承接档案服务外包；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翻译服务；票务代理服务；办公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个人商务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图文设计制作；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销售代理；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办公用品销售；家用电器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日用百货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餐饮管理；软件开发；市场营销策划；远程健康管理服务；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房地产经纪；酒店管理；花卉绿植租借与代管理；商务代理代办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广告发布；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园区管理服务；创业空间服务；招生辅助服务；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现为河南投资集团全资子公司。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人才集团（未经审计）合并报表资产总计 12.59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4.22 亿元，营业收入 38.31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0.16 亿元。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河南投资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款的规定，河南投资集团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均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三）履约能力分析

河南投资集团及其子公司为依法存续的企业法人，生产经营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在前期同类关联交易中，河南投资集团及其子公司均按约定履行相关协议项下的交易，未出现重大违约情形。

（四）是否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否

三、关联交易调整主要内容

以下关联交易的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化原则，根据交易发生时通过市场询价、比价取得的同类交易的一般市场价格确定或者通过招标方式确定，交易时以现金或票据结算。

（一）公司子公司向河南投资集团子公司销售热力等商品

按照市场化定价的原则，公司子公司鹤壁鹤淇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鹤淇发电”）、鹤壁丰鹤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丰鹤发电”）等向河南投资集团下属安阳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等企业销售热力等商品，因公司拓展业务增加，2023年预计总金额调增6,000.00万元，调整为30,000.00万元。

（二）公司及子公司接受关联人河南人才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的业务外包、培训、招聘、咨询等服务

按照市场化定价原则，本公司及子公司拟接受河南人才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的业务外包、培训、招聘、咨询等服务，因公司拓展业务增加，2023年预计总金额调增4,000.00万元，调整为18,000.00万元。

（三）公司及子公司接受关联人河南投资集团子公司提供的生产运营维护、餐饮、物业、运输等服务

按照市场化定价原则，公司子公司拟接受河南投资集团子公司河南天地酒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地酒店”）、郑州丰元电力工程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丰元”）等提供的生产运营维护、餐饮、物业等服务。公司子公司南阳天益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益发电”）和南阳天益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鸭电发电”）通过对运输市场进行调研，通过询价采购方式，确定河南投资集团间接全资子公司大河智运物流（河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河智运”）为煤炭汽车运输成交人，2023年预计总金额调增15,200.00万元，调整为25,000.00万元。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子公司向河南投资集团子公司销售热力等商品

按照市场化定价的原则，公司子公司鹤淇发电、丰鹤发电等向河南投资集团子公司安阳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等企业销售热力等商品。有利于企业节能、环保，提高效益。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化原则，无损害上市公司利益之处，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无不利影响。

（二）公司及子公司接受关联人河南投资集团子公司人才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的业务外包、培训、招聘、咨询等服务

公司及子公司接受关联人河南投资集团子公司人才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的业务外包、培训、招聘、咨询等服务，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化原则，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不影响上市公司独立性。

（三）公司及子公司接受关联人河南投资集团子公司提供的生产运营维护、餐饮、物业、运输等服务

公司及子公司接受关联人河南投资集团子公司天地酒店、郑州丰元、大河智运物流（河南）有限公司等提供的生产运营维护、餐饮、物业、运输等服务，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化原则，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不影响上市公司独立性。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的独立董事对上述调整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表示事前认可，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本次调整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主要是基于公司业务拓展和生产经营实际进行调整，属于公司正常业务经营需要，系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中正常的业务往来。符合上市公司的整体利益，不会损害中小股东利益。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因此，我们同意关于调整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

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六、备查文件

- 1.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2月9日